#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诉讼讲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案件所处阶段: 一审判决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:被告
- 涉案金额: 1,078.22万元

### 一、诉讼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了原告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贵州高酱酒业 有限公司(被告一)、公司(被告二)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具体请见《上海贵 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》(2025-013)。公司于近日收到法院下发的《民 事判决书》((2025)浙0591民初870号)。

#### 二、民事判决书的主要内容

- 1、被告一向原告支付租金 10,675,037.30 元及违约金(以该数额为基数,自 2025 年5月9日起按年利率6%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),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 清偿:
  - 2、被告一向原告支付留购价款 1 元,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清偿:
- 3、被告一向原告支付保全保险费 6,123.65 元以及律师费 12,250.00 元, 限于本 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清偿:
- 4、被告一在履行完毕上述债务之前案涉《融资租赁合同》项下的租赁物归原告 所有:
  - 5、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:
  - 6、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;

7、本案受理费 91,597.00 元,财产保全费 5,000.00 元,合计 96,597.00 元,由原告负担 7,800.00 元,两被告连带负担 88,797.00 元。

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公司已确认了租金并计提了相应利息,受理、保全等费用将减少公司本期利润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民事判决书》

特此公告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